

[辽宁省] 2007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简章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8/2021_2022__EF_BC_BB_E8_BE_BD_E5_AE_81_E7_c43_68395.htm

经财政部、人事部研究决定，2007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定于2007年5月19日、20日举行。根据财政部、人事部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及其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辽宁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简章公布如下：一、报名条件（一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，须具备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毕业以上学历。（二）报名参加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，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、取得大学专科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五年；2、取得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会计工作满四年；3、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二年；4、取得硕士学位，从事会计工作满一年；5、取得博士学位。（三）对通过全国统一考试，取得经济、统计、审计专业技术中、初级资格的人员，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。二、考试科目的设置（一）初级资格考试科目为：初级会计实务、经济法基础两个科目。（二）中级资格考试科目为：中级会计实务、财务管理、经济法三个科目。参加会计专业资格中级考试的人员，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全部科目考试合格者，可获得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证书；参加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，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的考试，方可获得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证书。三、报名手续凡符合报名条件申请参加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人员，由本人填写《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表》，持本人学历

证书、身份证、会计从业资格证、本人近期1寸免冠照片2张和2006年度会计考试成绩通知单于规定期限内报名。四、考试时间 2007年5月19、20举行。具体考试时间如下表：考试日期初级资格中级资格 5月19日 9：00--11：30 经济法基础 9：00 11：30 财务管理 14：00 17：00 初级会计实务 14：00 16：30 经济法 5月20日 9：00 12：00 中级会计实务 五、报名时间 2006年11月10日开始办理报名手续（周六、日正常休息），11月30日报名结束。六、报名地点 1、各市报考人员请到所在市、区财政局会计处（科）办理。2、省直报考人员今年实行网上报名试点，登陆辽宁会计网。3、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当地财政部门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